

银川市中心城区体育设施布局专项规划
(2021-2035)

银川市体育局
二〇二四年三月

一、规划范围

本次规划范围为银川市中心城区：包括主城区和苏银产业园两部分。主城区为银川市绕城高速范围内（不含德胜片区）及公铁物流园等城镇集中连片区域，面积为 391.4 平方公里，苏银产业园面积为 53.6 平方公里。

二、规划期限

本规划期限为 2021 年到 2035 年。其中近期为 2021-2025 年，远期为 2026-2035 年。

三、规划对象

1、体育设施

体育设施是城市公共服务设施的重要组成部分，是指用于开展全民健身、体育训练、竞赛、教学和其他社会体育活动的场所及附属设备。本次规划研究对象包括利用公共体育用地建设的体育设施(包括独立占地或兼容占地两种情况)、其他用地内的体育设施。

2、公共体育用地

公共体育用地是专门用于建设城市公共体育设施的土地，包括体育场馆用地和体育训练用地。学校、机关企事业单位、商业文化场所、公园内的附属体育设施用地不属于公共体育用地。

3、体育场地

体育场地是指在各类土地上建设的用于体育运动或比赛使用的场地，包括室内和室外场地。公共体育场馆、学校操场、商场健身房、公园里的健身步道等都属于体育场地的范畴。单处体育设施可能包含多个体育场地，如体育中心内包含足球场、篮球场、游泳馆等多片体育场地。

四、规划原则

1. 以人为本，健康生活

从人民群众的实际需求出发，贯彻“健康中国”“体育强国”国家战略，建设更多的人民群众喜闻乐见的体育设施，提倡城市公共体育资源向普及度高、群众基础好、技术门槛低的项目倾斜。

2. 多规合一，有序实施

坚持统筹规划、多规合一，做好与现有规划体系的衔接，遵循城市定位和发展方向，形成科学高效的规划实施管控体系，确保规划落地。有序制定行动计划，切实有效推进规划实施。

3. 设施兼容，有效保障

倡导体育设施与各类城市公园、郊野公园、风景旅游区等各类设施兼容，鼓励增补非独立占地、类型多样的体育设施。探索学校、机关企事业单位、商业文化场所、公园等附

属体育设施服务于全民健身，集中解决体育设施不平衡不充分、部分体育设施利用率低、多业态融合不足的问题。

4. 政府引导，多方参与

发挥政府保基本、兜底线的作用，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尽力而为、量力而行。激发社会力量积极性，推动共建共治共享，形成全民健身发展长效机制。

五、规划依据

1、国家规划及政策文件

- 1、《中华人民共和国体育法》
- 2、《全民健身条例》（国务院令 第 560 号）
- 3、《公共文化体育设施条例》
- 4、《体育强国建设纲要》
- 5、《“十四五”时期全民健身设施补短板工程实施方案》
- 6、《“十四五”体育发展规划》

2、地方规划及政策文件

- 1、《银川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年）》（在编）
- 2、《宁夏全民健身实施计划（2021-2025 年）》
- 3、《银川市体育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2021-2025 年）》
- 4、《银川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计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

3、技术标准

- 1、《城市居住区规划设计标准（GB 50180-2018）》
- 2、《全民健身活动中心分类配置要求（GB/T34281-2017）》
- 3、《城市公共体育场馆用地控制指标》
- 4、《城市公共体育运动设施用地定额指标暂行规定》
- 5、《城市用地分类与规划建设用地标准（GB50137-2011）》
- 6、《城市公共设施规划规范（GB50442-2008）》
- 7、《体育建筑设计规范（JGJ31-2003）》

六、公共体育设施配置体系及内容

结合相关法律法规、根据银川市实际情况，公共体育设施主要有城市级、区县级、街道（乡镇）级和社区（行政村）级四个公共体育设施层级。

各层级配置内容如下：

城市级	体育场、体育馆、游泳馆、大型全民健身中心和体育公园
区县级	体育场、体育馆、游泳馆、中型全民健身中心和体育公园
街道级	小型全民健身中心、大中型多功能运动场、商业健身房
社区级	小型多功能运动场和健身路径

七、规划目标

1、以发展全民健身为重点，优化布局结构，构建层次分明，布局合理，完善的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满足不同人群体育活动需求，加强服务重点人群的全民健身设施建设；盘活存量资源，促进公共设施共建共享；与城市更新相结合，建设全民健身设施。到 2025 年全面建成“10 分钟健身圈”，到 2035 年完善各级健身圈内体育设施建设，创建国家全民运动健身模范市。

2、大力发掘银川市特色体育，结合银川市总体布局结构，发展特色体育产业，拓宽体育消费市场，加快体育产业发展，建设好国家体育消费试点城市。

八、规划策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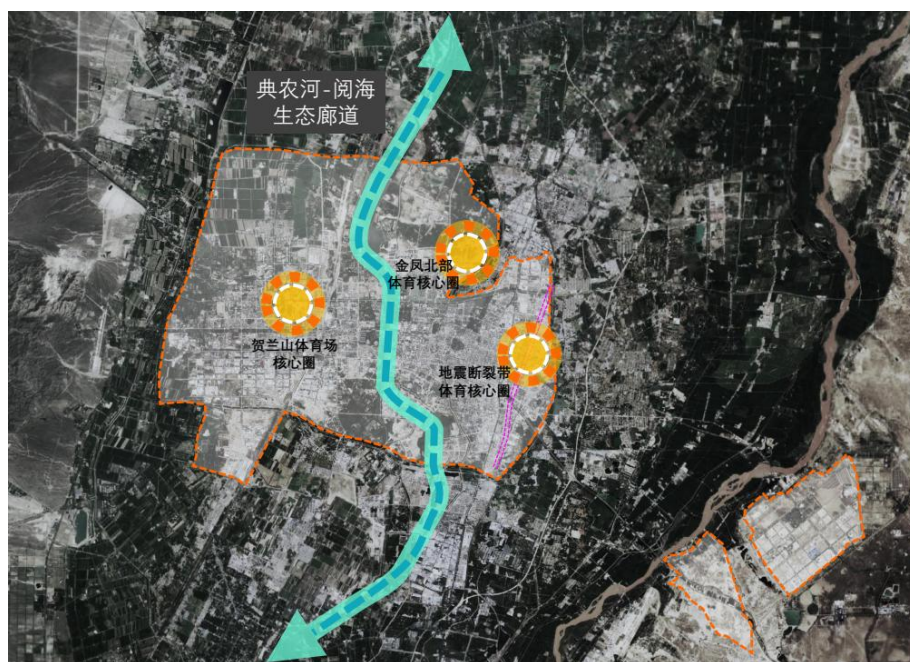
- 1、发展全民健身，注重群众体育设施规划建设
- 2、从项目引导到规划引领，注重公共体育设施均等布局
- 3、多规合一，落实相关法律法规，保障体育用地
- 4、挖掘开放潜力，推动健身场地全面开放共享。

九、发展预测

本次规划预测到 2025 年，银川市域总人口达到 330 万人，市辖区总人口 215 万人，中心城区人口为 200 万人。到

2035年，银川市域总人口达到400万人，市辖区总人口260万人，中心城区人口为245万人。与《银川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一致。本次规划至2025年，中心城区内人均体育用地面积为 0.45 m^2 ，即中心城区总体育用地面积为90公顷。中心城区内人均体育场地面积为 2.1 m^2 。本次规划至2035年，中心城区内人均体育用地面积为 0.6 m^2 ，即中心城区总体育用地面积为147公顷，中心城区内人均体育场地面积为 2.5 m^2 。

十、总体布局结构



中心城区内体育设施总体布局结构为“一廊三核多点”。

“一廊”与银川市总体格局相符，为“三廊”中的典农河-阅海生态廊道。

“三核”为中心城区内体育核心圈，是城市内重要的体

育设施空间节点。

“多点”即多点化布局，体育设施是公共服务设施之一，发展全民健身，街道级和社区级体育设施是重要载体。

十一、公共体育设施规划

1、城市级体育设施

城市级体育设施布局遵循总体布局结构，增加设施时，首先向三个体育核心圈集中，增加功能，发挥优势，形成浓厚体育健身氛围，打造国家赛事聚集地。

银川市目前缺少大型全民健身中心、游泳馆和体育公园。本次规划新增 9 处城市级体育设施，三处大型全民健身中心，一处游泳馆、一处冰雪馆、一处阅海水上运动基地、三处体育公园。需新增 29.33 公顷可使用体育用地。新增体育场地面积 23.29 万 m²。

2、区县级体育设施

区县级体育设施布局应为分散型布局，使体育设施能够辐射更多片区，服务更多人口，以提供便利的全民健身为主，兼顾区县级体育赛事的举办。

中心城区内目前亟待建设区县级体育设施，本次规划共新增 24 处区级体育设施。其中兴庆区新增 8 处体育设施，金凤区新增 8 处，西夏区新增 6 处，苏银产业园新增 2 处。

3、街道级体育设施

为便于体育设施的行政管理，按照行政行政管理分区和现有 15 分钟生活圈，将银川市中心城区分为 57 个 15 分钟健身圈，221 个 10 分钟健身圈，554 个 5 分钟健身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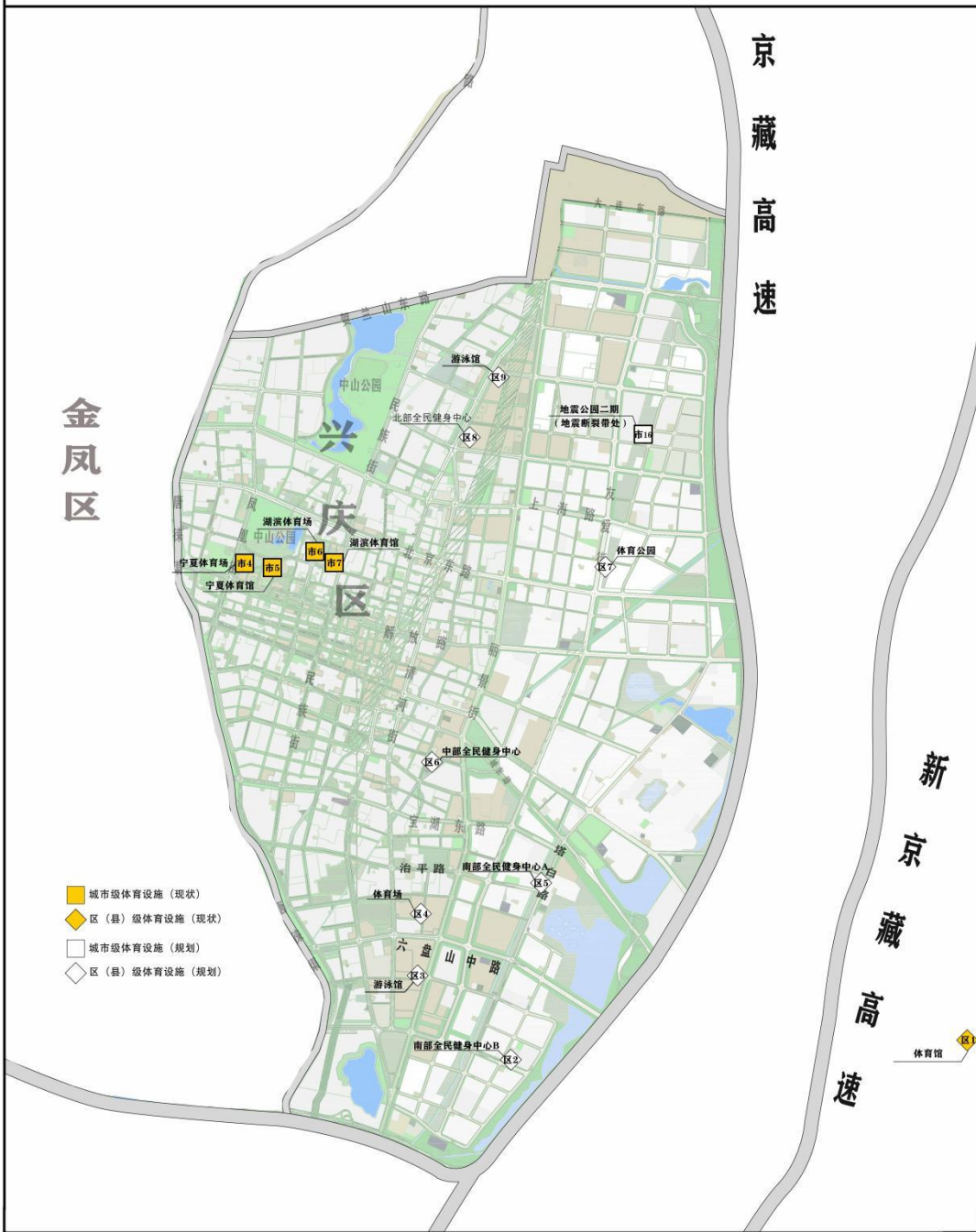
本次规划共新增 203 个 15 分钟健身圈体育设施，414 个 10 分钟健身圈体育设施，街道级体育场地共新增 137.48 万平方米。规划新增 49 个小型全民健身中心，其中 47 个独立占地建设。

4、社区级体育设施

灵活布局，与其他用地兼容，包括结合公共绿地设置；结合居住用地中的附属绿地设置；同时强化建筑功能复合，结合居住区公共服务设施或其他建筑设置；结合其他公共服务类用地中的公共服务设施或建筑设置。

本次规划 5 分钟健身圈配建的体育设施为社区级体育设施，共新增 998 个 5 分钟健身圈体育设施，共计 70.3 万 m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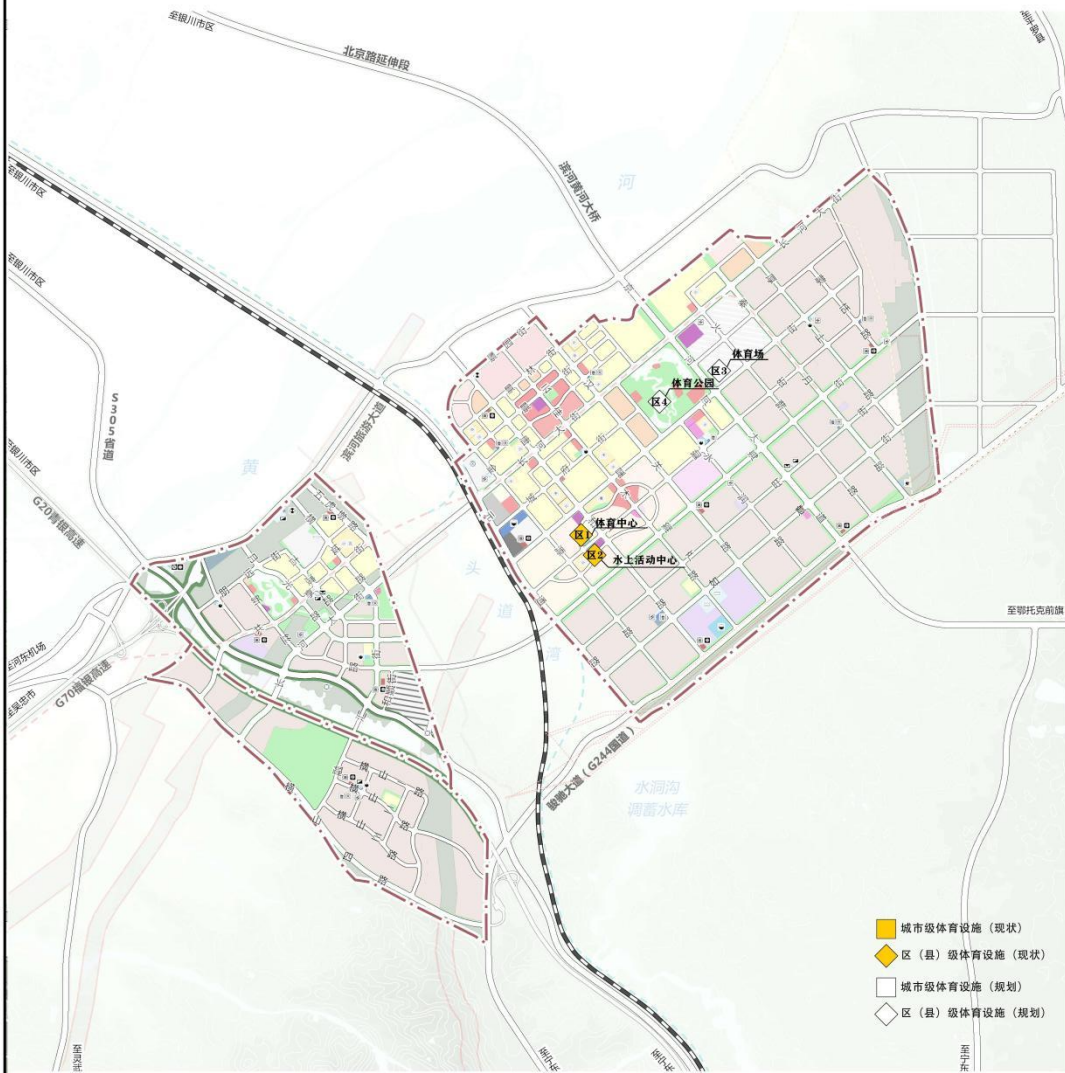
中心城区·兴庆区区县级体育设施现状及规划位置图 (2021-2035)



序号	名称	地址	现状/规划	备注
1	宁夏体育场	银川市兴庆区	现状	
2	宁夏体育馆	银川市兴庆区	现状	
3	湖滨体育场	银川市兴庆区	现状	
4	湖滨体育馆	银川市兴庆区	现状	
5	北部全民健身中心	银川市兴庆区	现状	
6	中部全民健身中心	银川市兴庆区	现状	
7	南部全民健身中心A	银川市兴庆区	现状	
8	南部全民健身中心B	银川市兴庆区	现状	
9	塔	银川市兴庆区	现状	
10	地震公园二期	银川市兴庆区	现状	
11	体育公园	银川市兴庆区	现状	
12	银川市兴庆区体育中心	银川市兴庆区	规划	
13	银川市兴庆区体育中心	银川市兴庆区	规划	
14	银川市兴庆区体育中心	银川市兴庆区	规划	
15	银川市兴庆区体育中心	银川市兴庆区	规划	

说明：
兴庆区现有4处城市级体育设施，本次规划区内新增1处城市级体育设施。
兴庆区现有1处区县级体育设施为体育馆，位于塔塔路。
本次规划新增的区县级体育设施：1处为全民健身中心，2处为游泳馆，1处为体育场，1处为体育公园。
其中，区2、区5、区6三类全民健身中心所在地块为已批复的体育用地，占地3.89公顷，体育公园位于地震断裂带，其余新增体育设施均为新建，且目前点位尚在征求意见中，未来规划为体育用地，占地共17公顷。至2035年，新增体育设施与城市级新增体育设施共占地50公顷。
注：兴庆区现有4处城市级体育设施，本次规划区内新增1处城市级体育设施。

中心城区·苏银产业园区县级体育设施现状及规划位置图 (2021-2035)



说明
 苏银产业园区现有2处县级体育设施，分别为体育中心和水上活动中心。其中体育中心为全民健身中心与体育管会馆。
 本次规划新增2处县级体育设施，分别为1处体育公园、1处体育公园。其中，体育公园为新建，所在用地暂未规划为体育用地，占地5公顷。体育公园规划在景观公园内，进行公园内进行体育公园改造。